

# 職涯講座申請表

本校學務處職涯暨校友中心，基於配合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推動職涯輔導，講座活動申請資料參考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為辨識個人者、個人描述及學校紀錄，範圍包括姓名、連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等。

本單位蒐集之個人資料依法令規定，於本校校區內，供本單位業務承辦人員處理及利用，除此之外，本單位不會將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提供給他人，個人資料利用期限為活動結束後 1 個月。

您依法得行使當事人權利，包含查詢或請求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刪除、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等權利，請您前往本中心申請。

為保障您的權利，您可以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，若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提供不完全時，本單位可能無法提供您完善的服務。

我已了解、接受上述告知內容，並同意提供個人資料。當事人(承辦聯絡人)簽名\_\_\_\_\_

系所	申請人姓名 (職涯導師)	承辦聯絡人		
	姓名	聯絡電話	電子信箱	

<b>職涯講座</b>	講座名稱	
	講座日期/時間	
	講座地點 <small>(若採線上方式辦理，請填入講座 辦理網址)</small>	
	預估人數	
	講者姓名	

申請人	申請系所主管	院辦公室

職涯暨校友中心：收件日期：      /      /

簽證編號： \_\_\_\_\_

簽證金額：\$ \_\_\_\_\_

**注意事項：**

- 1、 本申請表格須隨同「職涯講座企畫書」一同送審。
- 2、 於如需繳費，參加人員於報名繳費後，非有正當理由已繳交費用不予退還。
- 3、 參加人員須注意參訪行為、儀容、禮貌，以學校校譽為重。
- 4、 主辦人員於活動後**二週內**須繳交「簽到表」、「活動滿意度問卷」、照片電子檔至少 4 張、「成果報告(紙本及電子檔)」，職涯暨校友中心將於收到前述文件後，方同意核銷。
- 5、 參加人員一律在學校集合上車開始行程，並在活動後回到學校解散，中途不得脫隊。
- 6、 活動照片需包括整個活動重要之各流程（包括宣傳海報、集合、參觀地點招牌…等）。